

# 白河县财政局文件

白财农〔2019〕49号 ✓

## 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发展资金) 预算的通知

县扶贫局:

根据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要求和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安财农〔2019〕111号),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0 年中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4514 万元(直接支付),其中:中央资金 13000 万元、省级资金 1514 万元。该项资金纳入财政涉农资金整合范围,用于我县脱贫攻坚项目。政府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505 生产发展”。请严格依据我县 2020 年脱贫攻坚目标、年度整合方案和脱贫攻坚项目库及时确定和下达项目计划,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并做好项目公示、报账管理、档案管理工作。按照《陕西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和《白河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使用管理资金,专账核算,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和脱贫攻坚成效。

白河县财政局  
2019年12月6日

白河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6日印发

# 白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 白河县扶贫开发局 文件 白河县财政局

白扶发〔2019〕37号

---

白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  
白河县扶贫开发局  
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第一批中央和省级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教科局、人社局：

根据市扶贫局、财政局《关于做好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安排的通知》（安扶发〔2019〕8号）和县

户资金台账。二是购买农业种植业优良品种 500 万元。包括林业产业项目种苗 300 万元，农业产业项目种苗 200 万元。

2、支持村集体经济发展和支持资产收益扶贫 3640 万元。在 2019 年对全县贫困村实现全覆盖的基础上，2020 年实现行政村全覆盖，每个村不低于 100 万元。支持推进农村产权“三变改革”，作为村集体资金入股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也可以直接投资建设或参股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主要用于设施农业、种植业、养殖业、乡村旅游业及能够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就业、增收的加工、流通企业等项目建设。所形成的资产要折股量化给村集体和贫困户，在资产收益分配上，脱贫攻坚期内主要以贫困户为主，脱贫攻坚结束后所注入资金及收益归村集体所有，并建立财政扶贫资金与贫困户的利益联系机制。

3、支持金融扶贫产业开发项目贴息 313.2 万元。围绕帮助解决贫困户生产资金短缺和市场主体扶贫产业开发贷款困难问题，对贫困户小额贷款、“财信”担保市场主体扶贫贷款、贫困户互助资金借款等按照标准进行贴息。

4、支持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 8045 万元。一是用于贫困村农村安全饮水配套设施、以及全县各行政村安全饮水材料费用和安全饮水保障管护，计划投资 2000 万元；二是用于贫困村村组道路或产业项目的生产道路等基础设施配套，改善贫困村基本生产生活条件，计划投资 6045 万元。

5、贫困家庭子女能力素质提升教育补助 220.8 万元。按照市

计的依据，不得随意变更调整。确需变更的必须上报县脱贫办审批后予以变更调整方可实施。

### 三、全面做好项目公告公示

要严格执行《白河县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实施细则》（白脱办发〔2018〕90号），坚持主动、全面公告公示，坚持分级、分类公告公示，坚持真实、及时公告公示。项目实施情况的公开，要做到事先公示、事后公告。公告公示内容必须全面完整，要素必须齐全。县级公告公示要保持长期公开、镇村公告公示原则上不少于10天。鼓励探索运用多种载体和方式，提升信息覆盖面。未按要求进行公告公示的项目不予竣工验收、不予报账。公告公示必须包含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监督举报电话12317以及本单位或主管单位电话。必须建立公告公示专项档案。

### 四、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和“项目跟着规划走、资金跟着项目走、责任跟着资金走”的原则，由各镇和相关部门负责扶贫资金项目的具体管理和实施，负责资金的日常监管。

各镇各相关部门要严格执行《陕西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白河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和《白河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持“三变”改革配股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按照项目计划及绩效目标，加强项目过程管理，及时做好竣工决算、报帐管理、档案管理工作，做到专帐核算，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实现项目预期绩效目标。项目计划请于2020年2月



白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

白河县扶贫开发局 文件

白河县财政局

白扶发〔2020〕27号

---

白河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

白河县扶贫开发局

白河县财政局

关于同意调整麻虎镇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  
扶贫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

麻虎镇人民政府：

你镇报来的《关于调整 2020 年度财政专项扶贫产业发展资金项目备案的报告》（麻政字〔2020〕177 号）收悉，现同意你镇将 3.5 万元产业直补到户资金村际间调整，结余产业直补到户资金 11 万元调整注入麻虎镇太和村集体经济合作社。

请你镇在 7 月 17 日前按照变更后的项目建设内容，将项目

## 白河县麻虎镇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计划调整汇总表

单位：万元

原计划资金使用项目	原计划项目金额	计划调出金额	项目实际使用金额	调整后使用资金项目	计划调入金额	备注
白河县_产业项目_麻虎金银2020年贫困户产业发展项目-扶贫局	11.000	0.792	10.208			
白河县_产业项目_麻虎镇康银社区2020年贫困户产业发展项目-扶贫局	3.000	0.763	2.237	白河县-麻虎镇_产业项目_麻虎镇里龙村2020年贫困户产业发展项目-扶贫局	3.500	
白河县_产业项目_麻虎镇十里社区2020年贫困户产业发展项目-扶贫局	21.600	1.945	8.655			
		11.000		白河县_产业项目_麻虎镇太和村2019年资产收益扶贫项目-农业局	11.000	
合 计	35.600	14.500	21.100		14.500	